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在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有 10 名，代表股份 15,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大会以 15,000 万股同意、0 股弃权、0 股反对，通过《关于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

二、大会以 15,000 万股同意、0 股弃权、0 股反对，通过《关于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

三、大会以 15,000 万股同意、0 股弃权、0 股反对，通过《关于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项出具承诺并提出有关约束措施方案的议案》，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

四、大会以 15,000 万股同意、0 股弃权、0 股反对，通过《关于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

五、大会以 15,000 万股同意、0 股弃权、0 股反对，通过《关于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

六、大会以 15,000 万股同意、0 股弃权、0 股反对，通过《关于修改〈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

七、大会以 15,000 万股同意、0 股弃权、0 股反对，通过《关于制定上市后适用的〈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

八、大会以 15,000 万股同意、0 股弃权、0 股反对，通过《关于万通智控科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方案的议案》，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

九、大会以 15,000 万股同意、0 股弃权、0 股反对，通过《关于授权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

十、大会以 15,000 万股同意、0 股弃权、0 股反对，通过《关于 2015 年度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

十一、大会以 15,000 万股同意、0 股弃权、0 股反对，通过《关于〈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

十二、大会以 15,000 万股同意、0 股弃权、0 股反对，通过《关于〈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

十三、大会以 15,000 万股同意、0 股弃权、0 股反对，通过《关于〈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

十四、大会以 15,000 万股同意、0 股弃权、0 股反对，通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

十五、以 15,000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了《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至 2015 年 6 月财务报告》，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

十六、大会以 15,000 万股同意、0 股弃权、0 股反对，通过《关于确认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至 2015 年 6 月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股数占参加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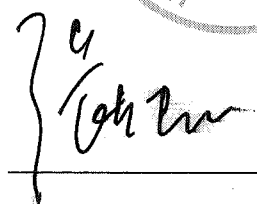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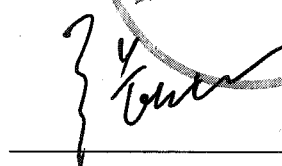
杭州余杭万通汽配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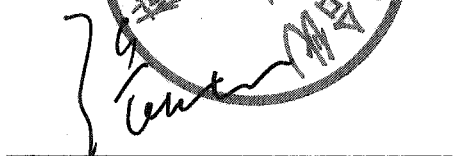
杭州瑞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杭州瑞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杭州凯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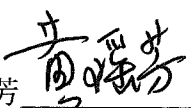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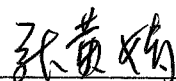
杭州青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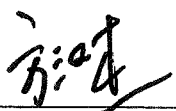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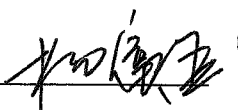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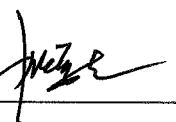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黄瑶芳 

张黄婧 

方汉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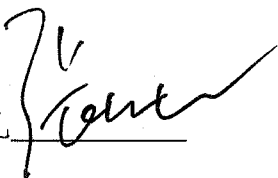
杨富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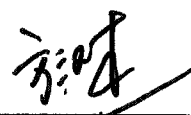
姚勇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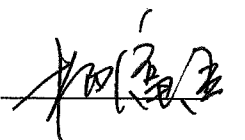
日期 2015 年 10 月 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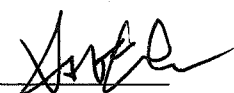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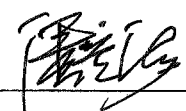
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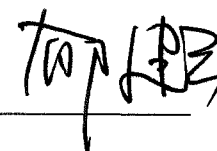
张健儿 

方汉杰 

杨富金 

姚春燕 

潘定海 

郁建兴 

傅黎瑛 

日期：2015年10月8日